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国家能源大厦 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因公司原董事长赵虎先生辞职，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袁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举手投票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王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责及修订〈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ESG）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以下简称 ESG）方面的管理能力，将 ESG 治理理念融入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增进长源电力的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会议同意将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战略（ESG）委员会，增加 ESG 管理职责；同意修订《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ESG）委员会实施细则》，批准施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ESG）委员会实施细则（第三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变动，会议同意对公司董事会战略（ESG）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结果如下：

战略（ESG）委员会成员：王冬、袁兵、王宗军，其中王冬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成员：王宗军、王冬、张红，其中王宗军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附件

王冬先生简历

王冬，男，196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主任编辑。历任国电集团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处长，国电电力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国电集团办公厅副主任、新闻中心主任（兼）、政治工作部（党组宣传部）主任，国家能源集团党建工作部（党组宣传部、党组统战部、直属党委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党组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集团党组秘书。其与袁光福、刘志强、朱振刚、刘宏荣先生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的董事、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